

## 信息披露

##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4-08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披露的《广东宏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草案”)中已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组草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资产组运作正常进行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所持有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峰科技”)22%、056,465股股票,占雪峰科技现有股份总数的21.0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雪峰科技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4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宏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摘要的议案》等有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8月31日、9月28日、10月29日、11月2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068、2024-074、2024-081、2024-085)。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4-078

##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春风动力”)分别于2024年12月3日、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和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公司章程》(变更后的相关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春风动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赖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由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由赖国华先生变更为赖杰先生,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春风动力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74)。

近日,公司已完成《公司章程》修改及变更法定代表人手续,并取得了由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5206158J

名称: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五洲路116号

法定代表人:赖杰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壹佰肆拾叁万壹仟肆佰陆拾叁元

成立日期:2003年12月0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销售;汽车零配件及配制件制造;汽车零配件及零售;渔船制造;渔船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服饰研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防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润滑油销售;电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

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项目许可: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绿洲路16号)。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4-079

##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一、概述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及《浙江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刊载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网址:<http://www.innocom.gov.cn>),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列入浙江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433003073,发证时间为2024年12月6日,有效期为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认定系公司首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将对公司未来所得税优惠以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公司技术实力及研发水平的充分肯定。

公司年度已度缴15%的企业所得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事项将对公司2024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4-110

证券代码:128108 证券简称:蓝帆转债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山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的通知,获悉蓝帆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蓝帆投资	10,500,000	4.47	1,04	10.00%	0.04%	2024年6月18日	2024年12月25日	深圳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合计	10,500,000	4.47	1,04	10.00%	0.04%	-	-	-

上述股东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1、本公司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占股比例(股)	占股比例(%)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蓝帆投资	10,500,000	4.47	否	否	为山东蓝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合计	10,500,000	4.47	10.04	-	-

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影响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继续关注该股东所持股份后续变动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公告披露日,蓝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振平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4-055

##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不会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集时间: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6日9:15-29,30-11:30、下午13:00-15:00;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出席对象: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季俊浩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名,代表股份118,557,8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8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5名,代表股份116,235,7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0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8名,代表股份7,322,0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2%。

(1) 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名,代表股份11,204,7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88名,代表股份7,322,0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1%。

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会议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三、会议审议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名,代表股份118,557,81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8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5名,代表股份116,235,7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0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8名,代表股份7,322,0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2%。

(2) 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名,代表股份11,204,7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1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88名,代表股份7,322,0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1%。

9、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会议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

四、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情况 股份数(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总比例(%) 审议结果

1 《关于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反对 69,812 0.0049% 未通过

弃权 14,214 0.0120% 未通过

同意 12,671,263 99.9829% 通过

2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反对 421,160 3.2626% 未通过

弃权 26,314 0.0322% 未通过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72 证券简称:上海伟测 公告编号:2024-075

##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7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80.27万股,发行价格为61.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4,064,88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0,348,85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716.9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0月21日审验出具《天健验字[2022]6-6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不存在对募集资金账户进行冻结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机构	开户账号	状态




<tbl\_r cells="4" ix